

证券代码：301055

证券简称：张小泉

公告编号：2026-055

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并于2026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张新程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其中李赫然先生、陈海先生、潘攀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全部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参会董事认真讨论，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6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因此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内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披露的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：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 2026 年度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》，在符合中期分红前提条件及上限限制的情况下，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盈利能力、未来现金流状况、股东回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等因素，制定公司 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56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.00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本次预计派发现金分红总额 15,600,000.00 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分配。

如公司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出现股权激励行权、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等导致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将按照每股现金分红金额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，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一致同意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调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披露的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；
 2.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- 特此公告。

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7 日